

《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遴選》 申請須知及佐證資料內容說明

壹、申請需檢附資料

一、需檢附資料

序	檢附資料	資料形式		
		紙本	光碟	說明
(一)	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獎勵申請表	✓		本頁勿裝訂
(二)	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具體事蹟說明表	✓		本頁勿裝訂
(三)	校內一級主管推薦函一份	✓		置於信封，勿裝訂
(四)	佐證資料	✓	✓	1.資料至多25頁 2.紙本裝訂：文件左上45度斜角(訂書針) 3.以 PDF 存到光碟1份

二、請將以上文件以**4開信封**裝袋送件，封頁範例格式請參照**附件2**。

貳、佐證資料架構

注意事項

※此部分為佐證資料內容，請以 **PDF** 檔案燒成光碟。

※佐證資料內容至多25頁，包含本文、參考文獻與附件，超出部分不予審查。

※頁面範圍，以 WORD 編輯器為準，字體與頁面設計如下：

正文字體大小12；字元間距為標準間距；行距為單行間距；邊界範圍上下左右各為2cm。

※資料內容僅需填寫**112-114**學年度之優良事蹟。

一、篇首

(一)申請資料封面(請參考附件1)

(二)目錄／圖表目錄

二、本文

佐證資料主體。內容須依照「推薦表」之「評審項目」分章節如下，撰寫內容請參考《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遴選獎勵要點》第七點：

(一)教學理念與敬業精神：10分

1.說明並實踐其教學理念

項目	檢核內容	檢核
2	教學評量資料及質性意見	通過(質性意見如附件)
3	各學期總授課時數及總授課人次	114-1學期：__學分，____人次 114-2學期：__學分，____人次
4	配合學校整體教學政策，建立教學大綱、授課內容、提供參考書目、依規定補課、親自主試、依期限繳交學生成績之紀錄	通過
5	教學影響及貢獻	
	參與本校推動之創新教學課程	例：管理學
	組成或參加教師專業成長社群	年度：社群名稱/召集人(成員)
	以智慧商務或智慧生活為特色之教學	學年度：教師評鑑加分__分

*此表格佐證資料由教師發展組提供，申請人可另行延伸說明

【說明1】以上第2至第5款由教師發展組於候選資格名單確認後，提供申請教師，範本如上表。

【說明2】如需上表資料，敬請於**115年8月16日(星期日)**前，寄信至教師發展組 bk201@mail.chihlee.edu.tw 信箱申請，主旨：**[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]**佐證檢核表申請。

(二)教學方法與教學效能：20分

- 1.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之啟發
- 2.提供完整且有系統之學科知識架構
- 3.善用數位資源、教學媒體或教學平台
- 4.重視教學與產學合作之連結
- 5.其他與教學相關之資料

(三)教學精進與教材編撰：20分

- 1.教學計畫與課程內容之擬訂
- 2.建置個人教學網頁或設計教材，曾獲「教師成長社群之教師開發優良數位教材或創意創新教學教材」之獎勵
- 3.增進專業職能，成效卓著
- 4.實施遠距教學
- 5.全英語（雙語）專業課程授課
- 6.其他與教學相關之資料

(四)教學輔導與教學服務：20分

- 1.關懷與督促學生課堂學習，實施學習困擾學生課後教學
- 2.指導學生論文、專題研究、讀書會、設計、展演或競賽

- 3.擔任代表隊教練、學生諮商與輔導、服務學習等工作
- 4.其他與教學相關之資料

(五) 實習就業輔導與成效：5分（新增）

- 1.對學生校外實習輔導工作有具體成效
- 2.執行或協助辦理與實習、就業或職涯輔導相關計畫
- 3.關懷學生職涯發展，實施職涯輔導，促進學生發展個人職業能力
- 4.發展職涯輔導教材，或將職輔教材融入課程教學，支持學生職涯規劃與就業準備
- 5.其他與實習、就業及職涯輔導或行政服務相關之資料

(六) 證照輔導績優成效：5分（新增）

本項教師無需繳交相關資料，分數由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處技能檢定中心統一計算。其計分方式如下：

- 1.依教師評鑑辦法，加總教師推動證照相關項目之加分項
- 2.教師輔導學生取得具法規效力或與職場需求連結，且屬「學生證照獎勵標準表」之證照持有張數

(七)教學學術成就：20分(符合本項第4款，分數不得低於10分)

- 1.發表論文、出版專書、舉辦或參與設計展演、體育競賽或開發專利
- 2.舉辦或參與國內外學術會議發表論文
- 3.指導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
- 4.通過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
- 5.其他與教學相關之資料

三、附件資料

※本項非必要，視需要情況而定。

致理科技大學114學年度
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遴選

遴選「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」申請
佐證資料

申請教師：○○○【職銜】

教學單位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中華民國 115年 月 日

114學年度「教學卓越及優良教師」遴選申請資料

申請教師：○○○【職銜】

教學單位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送件流程簽收表

收件單位	簽名	收件日期
所系		
學院(學部)		
教務處 教師發展組		